

社会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为切实做好我院 2020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工作，现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将我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细则及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及职责

学院按照学校整体工作安排，成立了招生工作领导小组、复试小组、命题小组、复试资格审查小组、考务小组、成绩复核小组和疫情防控小组，以保证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二、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

1. 复试的时间、地点

5 月中旬安排在南湖综合楼，时间待定，由学校统筹安排。

2. 复试分数线和各专业招生计划

依据招生计划，我院今年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 44 人（含推免生 1 人），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 70 人，成绩达到以下要求的考生可以进入复试（见下表）。推免生不再参加复试。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参加复试最低分数线					复试人数
		总分	政治	外语	业务课一	业务课二	
30300	社会学	348	55	50	90	90	51
35200	社会工作	327	55	50	102	99	89

注：①全日制普通招考计划数以学校最终下达的指标数而定。②“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”考生由学校统筹，不占我院招生计划，此表中复试人数未包含此类考生。

3. 资格审查

复试前，考生须在复试系统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，具体包括以下 4 类：

（1）学籍学历证明材料：往届生准备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；应届本科生准备学生证扫描件；境外获得学历、学位考生准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（仅限上传 1 个 PDF 文件）。

（2）个人简历：主要包括个人基本信息、思想道德品质情况和学习、工作及社会实践经历等，字数控制在 800 字以内，可附上大学成绩单、科研成果、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。上述所有内容合并至一个 PDF 文件（仅限上传 1 个 PDF 文件）。

（3）《思想政治表现审查表》：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、政工部门填写并加盖印章，考生扫描或拍照上传（仅限上传 1 个 PDF 文件）。

（4）《网络远程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》：考生打印诚信承诺书，知悉承诺书内容，并亲笔手写签名，连同身份证正面一起扫描或拍照上传（仅限上传 1 个 PDF 文件）。

以上材料供复试资格审核使用，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或弄虚作假者，不予复试。过期不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者不予复试。

4. 网上缴费

考生参加复试需缴纳复试费（100 元/人次）。5 月 7 日-5 月 10 日，考生通过华中师范大学财务处网上自主缴费平台（<http://218.199.196.90/>）缴纳，登录用户名为 15 位数字的考生编号，密码为考生身份证号后 6 位。

5. 复试名单

复试名单见附件。

6. 复试内容及形式

(1) 复试考核形式。复试工作采取网络远程方式，以网络面试的形式进行。

(2) 复试考核次序。考生复试次序由复试平台随机选定，所有面试环节一次性进行，考生线上抽题，现场作答，专家分类别进行评分。

(3) 复试考核内容。

复试考核内容包含外语能力、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能力测试三个部分。每名考生复试时间约为 20 分钟。

➤自我介绍约 3 分钟。包括个人基本情况、专业学习情况，参加科研、社会实践、毕业设计或工作经历、专业优势、今后目标志向等。

➤自我介绍后，从专业知识题库中随机抽取 3 道题目并进行回答，时间不超过 8 分钟。专业知识试题主要以综合性、开放性能力型试题为主。

➤复试专家用英语进行提问，考生用外语回答，测试考生的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，时间不少于 4 分钟。

➤复试专家围绕考生基本情况介绍和专业知识回答情况等进行提问，考生进行口头回答，时间不少于 5 分钟。

(4) 复试加试。

同等学力考生的加试单独进行，采取线上笔试的方式（具体安排将于 5 月 18 日另行通知），每位考生加试两门专业课。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，但单科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社会工作专业加试科目为《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》《社会保障学》。

社会学专业无同等学力考生，不组织加试。

7. 拟录取规则

(1) 复试成绩按百分制评分。其中专业能力占 40%，综合能力占 40%，外语听说测试占 20%。复试成绩不合格者（60 分以下），不予录取。

(2)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按权重相加，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。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为 30%。总成绩的计算公式为：总成绩=（初试成绩÷5×70%）+（复试成绩×30%）

(3)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，但成绩不合格者（60 分以下）不予录取。

复试成绩及格的，按加权综合分数，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依序排列，择优录取。专项计划根据学校规定单列。

8. 监督举报电话和电子信箱

举报电子信箱：Xszy88@126.com

举报电话号码：027-67868309

受理举报单位：华中师范大学社会学院

受理单位通讯地址：华中师范大学 3 号楼 515 办公室

邮编：430079

9. 未尽事宜

未尽事宜以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《华中师范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《华中师范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》为准。

三、复试工作预案

为确保复试工作顺利完成，应对突发情况，复试考生必须在手机上安装“腾讯会议”软件作为远程复试平台的备选方案，并熟练掌握腾讯会议的各种使用方法。

咨询值班电话：027-67868324

工作时间：上午 9:00—11:30，下午 14:30—17:00

联系人：徐老师

2020 年 5 月 9 日
华中师范大学社会学院